

如何做好项目建议书？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
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50/2021_2022__E5_A6_82_E4_BD_95_E5_81_9A_E5_c41_150044.htm 根据现行规定，建设项目是指一个总体设计或初步设计范围内，由一个或几个单位工程组成，经济上统一核算，行政上实行统一管理的建设单位。因此，凡在一个总体设计或初步设计范围内经济上统一核算的主体工程、配套工程及附属设施，应编制统一的项目建议书；在一个总体设计范围内，经济上独立核算的各工程项目，应分别编制项目建议书；在一个总体设计范围内的分期建设工程项目，也应分别编制项目建议书。三 项目建议书的审批权限：目前，项目建议书要按现行的管理体制、隶属关系，分级审批。原则上，按隶属关系，经主管部门提出意见，再由主管部门上报，或与综合部门联合上报，或分别上报。（一）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、限额以上更新改造项目，委托有资格的工程咨询、设计单位初评后，经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计委及行业归口主管部门初审后，报国家计委审批，其中特大型项目（总投资4亿元以上的交通、能源、原材料项目，2亿元以上的其他项目），由国家计委审核后报国务院审批。总投资在限额以上的外商投资项目，项目建议书分别由省计委、行业主管部门初审后，报国家计委会同外经贸部等有关部门审批；超过1亿美元的重大项目，上报国务院审批。（二）小型基本建设项目，限额以下更新改造项目由地方或国务院有关部门审批。1．小型项目中总投资1000万元以上的内资项目、总投资500万美元以上的生产性外资项目、300万美元以上的非生产性利用外资项目，项目建

议书由地方或国务院有关部门审批。 2 . 总投资1000万元以下的内资项目、总投资500万美元以下的非生产性利用外资项目，本着简化程序的原则，若项目建设内容比较简单，也可直接编报可行性研究报告。 四 项目建议书批准后的主要工作：确定项目建设的机构、人员、法人代表、法定代表人。选定建设地址，申请规划设计条件，做规划设计方案。落实筹措资金方案。落实供水、供电、供气、供热、雨污水排放、电信等市政公用设施配套方案。落实主要原材料、燃料的供应。落实环保、劳保、卫生防疫、节能、消防措施。外商投资企业申请企业名称预登记。进行详细的市场调查分析。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